

北城街街道 2026 年度行政检查计划

为规范我街道行政执法行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全街道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依据《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行政执法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我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实际，现制定《北城街街道 2026 年度行政检查计划》如下。

一、总体目标

（一）依法履职全覆盖。严格对照综合行政执法法定事项清单与赋权事项清单，厘清执法权责边界，对清单内涉及的环境卫生、护林防火等重点领域，实现执法检查“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确保无监管盲区、无执法死角。

（二）执法行为规范化。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开展执法活动，健全执法全过程记录、执法公示、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强化执法责任追究，确保每一起执法行为合法、公正、透明，提升执法公信力。

（三）执法效能最优化。优化执法资源配置，统筹日常检查、联合检查与专项检查，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精准发力、高效处置，推动执法效率与问题整改率双提升，切实维护辖区公共安全与社会秩序。

二、检查范围与内容

检查主体	检查事项	检查依据	检查频次上限	检查标准	专项检查计划
北城街街道办事处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	按照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专项整治和专项检查规定频次开展	按照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机构安排，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对本行政区域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	无
北城街街道办事处	对消防安全的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山西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第八条	2次/年	1.检查建筑物内部的消防设施是否齐全、有效。 2.检查建筑物的电气线路和用电设备是否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3.检查建筑物的消防安全制度和消防演练情况。	无

三、执法协同机制

联合检查：与公安、城管、消防、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形成执法合力。执法频率按需开展。

专项检查：根据上级部署或辖区工作重点，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活动。执法频率按需开展。

四、工作要求

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在开展调查或检查时，行政执法人员必

须出示执法证件，表明执法身份，并依法出具行政执法文书。

全面落实执法公示制度：实现行政执法信息及时准确公示，确保执法过程透明化。

加强执法监督与问责：认真受理和依法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举报、投诉，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严肃查处。

创新执法方式：推广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等非强制性手段，引导当事人自觉遵守法律法规。

五、保障措施

加强队伍建设：加大对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

完善执法装备：配备必要的执法装备和设施，提高执法效率和安全性。

强化协同共治：加强与公安、城管、消防、市场监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形成执法合力。

北城街街道办事处

2026年6月2日